

武汉市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人大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总结

2023 年，我局共收到区人大政协提案 20 件，按照区委办、区政办关于议提案办理要求，成立了局工作专班，对承办内容进行了分解，制定了工作计划，并将区人大政协提案办理纳入全年工作重点和绩效考核体系，结合实际，狠抓落实，确保全面完成该项工作。现将我局人大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今年承办区人大政协提案 20 件，其中：会办区人大议案 2 件，会办区政协建议案 1 件；主办（分办）区人大代表建议 4 件，会办区人大代表建议 4 件；主办（分办）区政协提案 1 件，会办区政协提案 8 件。主要涉及规划建设、土地开发、移民办证等问题。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

根据《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办理区人大续办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案、提案的通知》（东办发〔2023〕3 号）文件要求，我局迅速组织人大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制定了局议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成立了办理工作领

导小组，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承办科室负责人为成员。根据议提案责任分解情况迅速召集相关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召开专门工作会议，征求责任分解意见，明确办理时限、办理方法步骤、办理质量等工作要求。严格按照“三办三访”的要求，切实提高人大政协议提案办理质量，创新工作方式，提高服务效能，改进工作作风，优化营商环境。

（二）加强沟通衔接，狠抓督促落实

3月制定局议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明确分管领导，确定承办科室。4月上旬责任科室在任务下达后，积极征求会办单位意见，制定议提案工作任务分解方案，确定经办人。4月到5月协同会办单位积极走访，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就议提案的情况进行沟通，根据前期走访结果，制定具体办理措施。5月到6月，完成会办件回复工作；结合会办单位办理意见，拟写主办件回复初稿，交局领导审定，并再次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征集对回复初稿的修改意见。8月修改完善主办件回复意见，以文件形式正式回复。

（三）加强跟踪督办，严把办理质量

在局议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大力督办下，8月底前办结完成所有的议提案。一是将办理议提案工作纳入科室年终绩效考核目标考核，激发责任科室办理责任。二是局领导小组对议提案工作进行多次督办、及时提醒，分管领导带队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加大沟通和办理工作力度，对回复内容及格式问题进行修改指正，确保办结质量，实现走访率100%、

回复率 100%、满意率 95%以上的目标。

三、具体办理情况

(一) 会办的区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关于做好政府投资“后半篇”文章，进一步提高区属国有资产经营效益和公益性资产运维效益的议案》

在办理过程中，我局积极配合主办单位，及时将林业资源管护和水资源保护等自然资源管护工作向主办单位回复办理情况，完成本单位牵头的责任事项。

(二) 会办的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提速建设泛金银湖总部经济区加快推进中西部地区产城融合发展的议案》（续办）

我局全力推进完成国空涉及“三区三线”划定工作，统筹全域空间布局；大力开展整理开发，推进北部网安基地发展。按照主办单位的要求，按时报送工作进展。

(三) 会办的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关于开展工业（物流）园区综合治理的建议案》

我局以城市设计为引领，赋能园区建设发展，打造特色风貌形象；以土地利用为核心，完善园区产业配套，强化规划控制作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将办理情况回复牵头单位。

(四) 主（分）办的区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4 件）、主（分）办的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提案（1 件）

1. 区人大第 17 号代表建议“关于调整部分道路隙地范围绿化带土地性质的建议”

根据办理工作要求和部门职责，4月10日、5月19日、8月2日与代表组织了见面并深入交谈，征求意见并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时间安排和责任分工。按照代表建议，我局将临空港大道、金山大道部分区域基本农田全部调出，有力保障两侧防护绿地和公园绿地的规划落地实施。进一步优化金银湖公园、黄塘湖公园等城市公园周边布局。下一步将不断优化我区空间用地布局，做好城市绿化空间用地保障。我局于8月25日完成了回复，回复类型为A。

2. 区人大第18号代表建议“关于蒿口大队移民办证的建议”

4月下旬李青三级调研员带队与人大代表组织了3次见面和现场勘察，并形成工作意见。通过收集蒿口大队移民安置点项目相关资料，结合相关政策文件精神，明确蒿口大队移民安置点项目不动产登记办理路径，并已告知代表与相关街道。我局于8月14日完成了回复，回复类型为A。

3. 区人大第19号代表建议“关于及时沟通告知规划一张图调整情况的建议”

4月28日、6月19日、8月18日与代表进行了见面和沟通，就国土规划信息平台使用、“三区三线”划定情况、自然资源规划管理、耕地保护有关政策进行了解答，汇报了建议办理成果。目前，东山街道办事处综合执法中心工作人员已较为熟练掌握信息平台 and 手机APP使用方法。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做到街道“有呼必应”。我局于8月18日完成了回复，回复类型为A。

4. 区人大第 20 号代表建议“关于推动常青花园剩余地块开发建设的建议”

我局联系常青花园社管办以及区城乡统筹中心一道，吴冬局长带队与两位人大代表进行了走访会面，对人大议题案相关内容进行讨论并提出解决思路，特别是对剩余未开发土地城市规划、收回程序、后续工作推进要求等进行了逐一说明，代表们对建议办理工作表示认可，并对土地收回工作情况表示理解。我局于 7 月 12 日完成了回复，回复类型为 B。

5. 区政协第 44 号提案“关于加快实施 107 国道以南、新城十三路以东区域规划的建议”

我局于 4 月 7 日、5 月 19 日、8 月 1 日与政协委员见面并深入交谈，认真听取了委员对加快实施 107 国道以南、新城十三路以东区域规划的建议和意见，汇报了我局提案办理成果。完成海峡科技园片区“留、改、拆”用地盘整，初步完成《东西湖区 B0310 编制单元（海峡科技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必要性论证，以产城融合发展为导向初步形成规划用地布局方案。今后，我局将大力支持海峡科技园片区发展，加快推进规划编制及报批工作。我局于 8 月 1 日完成了回复，回复类型为 A。

（五）会办件的办理情况

今年我局会办区人大代表建议 4 件，区政协提案 8 件。内容主要涉及城市生活圈打造、学校建设、乡村振兴、城市更新房屋改造、粮食安全等方面问题。在办理过程中，我局积极配合主办单位，多次参加主办单位召开的议提案走访办

理工作会，对涉及的会办工作积极推进落实。4月下旬，按涉及内容分解至责任科室，确定经办人，加强与主办单位的联系。5月上旬完成会办件回复函初稿交局分管领导审定，并报局主要领导审核，修改完善后于5月中旬正式发文函告至各主办部门。

回顾 2023 年议提案办理工作，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出的意见建议，对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起到了很多促进作用。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办理议提案与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有机结合，切实解决一批企业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务求让代表委员满意、让办事企业群众满意，为打造“中国网谷”做出更大的贡献。

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 12 月 1 日